关于受理2023年暑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

境外交流补助申请的通知

各位同学：

为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拓展国际视野，助力学校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和世界一流大学建设，现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2023年暑期境外交流补助申请工作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**（一）资助条件**

1.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（即国家政策重点保障学生、经过学校家庭经济困难认定的特别困难学生和普通困难学生）。

2. 入选党委学生工作部2023年暑期优秀学生骨干海外研修实践项目。

3. 同一学生同一学制期内获本资助以一次为限。

**（二）资助标准**

按照《北京师范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境外交流资助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结合学生实际情况确定。

**（三）材料要求**

1. 《北京师范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境外交流补助申请表》（附件4）。

2. 上一学年成绩单复印件（部分研究生没有可不提供）。

学生于**项目名单公示后两周内，**将院（系）和组织方审核确认后的纸质版材料提交至资助管理中心（学16楼南侧213室），同时将电子版材料压缩包命名为“姓名+项目名称+境外交流补助申请材料”，发送至邮箱xszz@bnu.edu.cn，逾期则视为自动放弃。

联系人：张白玉

联系电话：58807801

党委学生工作部资助管理中心

2023年4月28日